

7、其他资格要求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，不接受非中小微企业参与响应报价。【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，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，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】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习水县林业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习水县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造林补助（低产林改造）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习水县 2025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造林补助（低产林改造）项目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林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贵州二建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8216.6056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11.21974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二建建设有限公司

日 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